

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YJS-SG2024058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人：常州市钟楼区五星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陆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友 情 提 醒	5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财务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7月1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YJS-SG2024058

项目名称: 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人民币40万元/年。

本项目最高限价: 本项目采用结算费率报价,最高限价结算费率为100%,所有费用均按统一结算费率,详细单价限价见招标文件,按最终结算按实结算,如拆违人工费的最高限价为376元/人/天,供应商报价结算费率为90%,则结算价格为 $376*90%=338.4$ 元/人/天。

采购内容:

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含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及户外广告的拆除、清理、运输、临时保管等。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施工、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资产运营良好,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投标人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如该记录对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有明确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 6、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 7、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9、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三、获取招单文件

时间：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7月1日，每天上午8:30至11:0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方式：（投标人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1、线上获取（推荐使用）：将投标人情况表盖章扫描件及汇款凭证截图发至本公司邮箱“zhongyuzhaobiao111@163.com”并按要求交纳招标文件费用后，招标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投标人邮箱。。

户 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 号：1105052609000510202

2、现场获取：招标文件现场购买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财务室。报名单位须在第1条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标书款缴入以下专用账户，禁止第三方代缴，转帐时请备注所投项目编号。

财务室电话（查询标书款）：0519-85782855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份（从企业账户缴入代理机构银行账户或现场报名缴纳），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未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如下材料：

投标人情况表（格式见网站首页资料下载板块）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7月1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招标中心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踏勘

本项目投标人可以自行踏勘现场，中标后不得以未踏勘现场等理由向采购单位提出任何要求。

2、澄清

①对招标文件有澄清或疑问的投标人，均应在**2024年7月1日17:30**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将疑问内容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澄清或疑问。

②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相关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3、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4份；投标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4、投标保证金要求

①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户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号：1105052609000510202

②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③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陆仟元整。（转帐时请备注所投项目编号）

④报名单位须在第2条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企业账户缴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到账截止时间前到达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⑤未按上述4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小组拒绝。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钟楼区五星街道办事处

地址：常州市钟楼区洪庄路2号

联系方式：宦先生 电话：0519--839750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 209 室

联系方式：0519-857851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蒋鹏飞

电 话：0519-85785155

注：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2.3 本招标文件中所有带★号的内容均为实质性条款，如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条款的要求，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适用范围及定义

3.1 适用范围

依据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制定本须知。

3.2 定义

3.2.1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2 “不良行为记录”系指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

(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在招投标活动中因违反相关规定被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包含本须知第 16.5 条中相关内容）。

3.2.3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是以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时间点向前追溯。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收费标准：中标单位须按预算价 40 万元*中标结算费率后金额的 1.5% 计算并支付中标服务费用及相关费用。其中中标服务费最低收费为人民币 3000 元，若按上述计算方式不足人民

币 3000 元的，则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4.3 本次招标按 4.2 条内容计算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直接从其投标保证金中扣除该项费用。

5、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参加招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署合同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与投标人代表相符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同一投标人不得授权多人作为同一项目的投标人代表，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内容、公开招标程序的资料。本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提疑时间及要求，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疑问或澄清。

7.2 若投标人认为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存在歧视或不公正待遇的，应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有效异议。投标人根据招标代

理机构的答复作出是否继续投标的决定。

7.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按照上述 7.1、7.2 条规定收到的要求澄清或提出异议事项决定是否发布澄清修改公告，或就个性化的问题回复提出澄清要求的潜在投标人。为避免不正当竞争或可能泄露招标人机密等不利情形，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疑问可以作选择性答复。

7.4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规定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任何时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构成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12、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各分项报价内容。每个分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12.2 有关报价的内容

12.2.1 本项目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含税报价，含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和违法广告的拆除、清理、运输、临时保管等。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施工、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工作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每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未填单价或总价的项目，在中标后，采购单位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总价内。

12.2.2 一项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附条件的报价。

12.2.3 如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涉嫌恶意竞争，扰乱市场秩序的，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2.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应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方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和方案。当数量和单价之积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

12.4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 (1) 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 (2) 项目总价：按各项目单价与数量乘积的总和。

13、偏离表

13.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详见第六章《偏离表》相关要求。

13.2 带★号的内容要求必须进行实质性响应，不响应和负偏离都将视为无效投标；

13.3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

14.2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机构、人员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5、响应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本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并按照格式要求在规定的规定位置盖章及签字，否则视为无效。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出现不一致的情况，评标时一律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3 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和汇总与总价不一致以分项报价为准进行修正。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银行账户电汇或转账形式一次性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16.2 开标时，对于未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署并向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备案后退还。

16.5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本招标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公布，在一至两年内不得参与本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1)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 (3) 投标人扰乱开标、评标现场、影响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 (4)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 (5) 提出不当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进行恶意敲诈的；
- (6)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交纳中标服务费或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7) 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或者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8) 向评审专家、招标人、其他项目参与人或招标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6.6 中标人违反第 16.5 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原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同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1) 原招标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2) 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中标人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9.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 在封皮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接收时间和接收地点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3) 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19.3 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应原封退回。

19.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20.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延期或更正公告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0.3 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当众检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2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在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3、开标

23.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身份证明原件按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

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 开标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代表、公证或监督部门代表、投标人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3.3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或监督（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

23.4 主持人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作唱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3.5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3.6 招标代理机构将指定专人负责做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4、评标委员会

24.1 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并独立开展评标工作。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比较。

24.2 招标人可以推荐代表参加评委会。但人数不得超过评委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招标人代表，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招标人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24.3 评委会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工作并确定中标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4.4 评委会将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4.5 未经评委会批准，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标现场。

24.6 评委会成员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24.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4.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4.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4.6.5 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7 评委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4.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4.7.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7.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4.7.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24.7.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4.7.6 配合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5、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有关中标的信息，须经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报批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书面通知有关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得悉的任何信息都不承担责任，并保留对其信息来源追究的权力。

25.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在评标期间，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指定联络人（非评委会成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系。

26、投标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

26.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7、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27.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其余非实质性技术及商务条款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或重要的商务条款或除上述以外的多项指标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该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详细评审，也不得中标；

(4) 当分项报价与汇总总价不符时，以分项报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总价已注明优惠的除外）。

27.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7.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8、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8.1 无效投标条款

(1) 未按本次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4)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报价；

(5) 经评委会认定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 (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报价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最低标准的；
-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相对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2)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13) 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8.2 废标条款：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接受的；
-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9、评审

29.1 评委会将仅对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2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办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29.3 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最高的折扣比例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29.4 评标委员会有权评定中标人，同时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人中标。同时，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力，且无须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六、定标

30、确定中标人

30.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事前授权评委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人、中标金额、评委名单等信息在在相关媒体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1个工作日。

31、质疑处理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必须在上述规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同时出具相关必要证明（证据）材料。

31.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

31.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1.5 投标人未在第 31.1 条规定的时限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不符合第 31.1 至第 31.4 条规定的将被视为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1.6 在有效质疑期内，若质疑仅是对招标文件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内容的，因该等质疑的设置已在本章节第 7 条（招标文件的澄清）中予以设定，此时不再作为有效质疑被审查。

31.7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及被质疑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质疑处理期间，暂不予退还。

31.8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9 被质疑的投标人应当配合招标代理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31.10 在有效质疑期内，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31.11 若异议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1.12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据规定报请行业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32、中标通知书

32.1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且不影响其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七、授予合同

33、签订合同

3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3.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为依据。

33.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3.4 中标人未按期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33.4.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33.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内容

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含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及户外广告的拆除、清理、运输、临时保管等。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施工、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二、拆除要求及注意事项

1、拆除顺序

1.1 相对整体建筑结构而言，拆除施工应遵循自上而下的拆除顺序。

1.2 相对结构构件与非结构构件而言，拆除施工应按照先非结构构件后结构构件的拆除顺序。

2、注意事项

2.1 拆除施工应采取必要的施工临时支撑，以保证保留构件的结构安全和稳定，不得损伤原结构，并对周围构件做强度和稳定分析，必要时对保留构件进行加固。

2.2 拆除施工尽量避免采用重型机械作业以免造成保留结构超载或受损。

2.3 拆除后的建筑垃圾应及时运出施工场地，严禁在拆除现场堆积或停留。

2.4 拆除单位应对照采购人要求与现场情况，进行合理的拆除施工组织设计，并经城管人员的书面认可后方可进行拆除施工。

2.5 拆除的建筑垃圾不允许乱扔，应运至空地堆放，并及时运出施工现场，保持场容整洁。

2.6 电气设施拆除时应在确保完全断电的情况下进行。

2.7 拆除过程时应注意安全防护，防止掉落的建筑废弃物伤人。

3、施工准备

3.1 清除拆除范围内的物品。

3.2 疏通运输道路，拆除施工中临时水、电源、设备。

3.3 切断被拆范围内的水、电、气、管道等。

3.4 在拆除工程开工前，负责做好防护系统的搭建，封闭施工现场非施工人员不得进入施工区。

3.5 向周围群众出安民告示，拆除工程施工区域应设置醒目警示标志，在拆除危险区域周围设置警戒区标志。

3.6 根据拆除工程施工现场作业环境，应制定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施工现场应设置消防车通道，保证充足的消防水源，配备足够的灭火器材。

3.7 准备施工中所需的全部设备、工具、材料及劳保用品要满足施工要求。

4、施工措施

4.1 在拆除工程施工现场醒目位设置施工标志牌、安全警示标志牌，采取可靠防护措施，实行封闭施工。

4.2 严格按国家强制性标准、施工组织设计或拆除方案实施拆除施工作业。拆除前，应先切断电源。人工拆除通常应按自上而下、对称顺序进行，不得垂直交叉作业。作业面的孔洞应封闭。当拆除一部分时，应先采取加固措施，防止另一部分倒塌。拆除工程施工作业人员必须正确穿戴安全帽等劳动保护用品，高处作业应系好安全带，不得冒险作业。

4.3 拆除时对拆除物应采取有效的下落控制措施。

4.4 制定安全技术管理建立安全技术档案。

4.5 拆除工程施工时，应有防止扬尘和降低噪声的措施。

4.6 拆除工程完工后，应及时将建渣清运出场，保证现场不遗留垃圾、做到安全、环保、快速施工。

5、安全管理

5.1 消防保卫方面：

5.1.1 对所属施工人员进行治安、消防、保卫等方面的教育；

5.1.2 严禁在工地赌博、起哄闹事、打架斗殴；

5.1.3 现场的货物、设备、库房由专人看管；

5.1.4 电工、电气焊须持证上岗，作业时须开动火证，设看火人；

5.1.5 现场严禁吸烟、擅自使用明火。

5.2 安全用电方面：

5.2.1 对所属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用电教育；

5.2.2 严禁无证人员进行电工作业；

5.2.3 所用电动工具必须进行三级保护；

5.2.4 各种电线、电缆、箱闸、盒、插头和保险的选用必须符合安全技术要求，不准在保险、开关、插座上乱接、乱挂电线。

5.3 安全生产方面：

5.3.1 施工人员须统一着装，进入工地必须戴安全帽，严禁穿拖鞋进入施工现场；

- 5.3.2 施工现场必须有专人负责安全及现场维护；
- 5.3.3 严禁无证人员进行高空作业；
- 5.3.4 作业人员不得酒后作业和工作中嬉闹、相互投掷；
- 5.3.5 不得要施工现场大小便，要文明施工，做完活完现场清；
- 5.3.6 电焊工必须持证上岗，动用明火必须开动火证，设看火人，并备有灭火器；
- 5.3.7 非机、电、架、电气焊工种人员不得私自动用拆改机、电、架、设备或防护设施，不得随便爬架子；
- 5.3.8 不得随便投掷物料；
- 5.3.9 工作中不许跑、跳、打、闹。

三、服务要求

1、中标单位收到采购人通知后应及时安排人员进行拆违，每个拆除点应按采购人要求时限完成。由于中标单位原因引起延误，采购人有权按照拆除施工前的协调会议所定原则进行处罚。

2、拆违工作应根据采购人及现场城管人员的指挥来进行，因交通管制原因，所有拆除工作及作业车辆均需要在早上8点前进场。

3、中标单位应加强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作业时穿着醒目的工作制服，并为所有从业人员购买安全保险，如在拆违工作中发生任何安全事故，责任全部由中标单位负责。

四、其他要求

1、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由中标单位全面负责，施工过程中承包方要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等。要加强安全保护措施，做好施工紧急事故预案及安保措施方案，确保工地现场的安全，发生任何事故，责任与费用均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

2、中标单位负责人手机需24小时保持开通，接到采购人拆除通知后，负责人必须到达现场并全程指挥拆除工程，3小时之内开始实施拆除工程。如发生联系不畅通而引起采购人拆除任务不能按时完成，发生一次扣除1000元，发生三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单位负责。

3、进场的吊车特种设备安全检验合格证必须在有效期内，如发现不合格，每次扣500元，进退场不计费用。

4、吊车操作员必须持特种职业操作证，无证不得进场；无高空作业证及金属焊接操作证，不得进场。

5、中标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推诿采购人安排的拆除任务，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单位负责。

6、中标单位在施工时需文明施工，由于中标单位的野蛮施工而发生纠纷、曝光甚至上访等影响采购人声誉的恶劣后果，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单位负责。

7、本项目不得转包，如中标单位擅自转包，一经发现，采购人将立即取消中标单位的承包资格，并追究其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8、若由于资金预算变化或其他政策性原因，导致本项目暂停、取消、减少工程范围等情况，采购人有权停止本合同的继续履行、另行组织招投标。

中标单位在合同签订时须同时与招标单位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按照安全管理协议书要求进行施工，产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中标单位负责。

五、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六、承包方式：

本项目报价为固定结算费率，最终结算按实际发生数量*全费用综合单价*结算费率计算。

七、付款方式：

（一）合同总金额

本项目合同总金额为40万元，当项目总费用达到40万元时，合同自动终止，超出部分不予支付。

（二）结算方式

1. 以本次中标单位中标的结算费率为签订合同的费率。
2. 合同全费用单价=全费用综合单价限价*结算费率；
3. 每月拆除工作费用=合同全费用单价*各项目实际产生的工作量

（三）付款方式

每月费用经甲方有关部门审核后，由乙方开票，甲方于下月15日前付清当月费用。

八、报价要求：

预算金额：人民币 40 万元/年。

本项目采用结算费率报价，最高限价结算费率为 100%，所有费用均按统一结算费率，详细单价限价见下表，按最终结算按实结算，如拆违人工费的最高限价为 376 元/人/天，供应商报价结算费率为 90%，则结算价格为 $376 \times 90\% = 338.4$ 元/人/天。

序号	项目内容	全费用综合单价	全费用包含内容
1	拆违人工费	376 元/人/天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工资、社保、福利、服装费、工伤、意外险或雇主责任险等。
		220 元/人/半天	
2	特殊工具机械费	330 元/天/台	设备：氧气乙炔；电动切割机；电动破碎机；电动螺丝松紧器；电焊机等，满足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拆除施工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使用、损耗、维修等。
		220 元/半天/台	
3	租赁脚手架或超长梯	330 元/天	满足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拆除施工要求
		220 元/半天	
4	租赁发电机和燃料费	330 元/天	满足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拆除施工要求
		220 元/半天	
5	垃圾外运（含垃圾处置）	143 元/车	车辆：电瓶三轮车（含配套叉车及人工） 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损耗、维修、违章、事故、油耗、电费等。
		550 元/车	车辆：工程卡车（含配套叉车及人工）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损耗、维修、违章、事故、油耗、电费等。
6	汽车	880 元/天	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损耗、维修、违章、事故、油耗、电费等。
		440 元/半天	
7	装载机（不低于 2 吨）、破碎机	1800 元/天	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损耗、维修、违章、事故、油耗、电费等。（履带式机械不包含进退场费用）
8	高空蜘蛛人	1100 元/次	按出场费计算，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工资、社保、福利、服装费、工伤、意外险或雇主责任

			险等。
9	气吊台班(含进场费)	1400 元/台班	12 吨（含）以下，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机械进退场、损耗、维修、事故、油耗、电费等。
		2200 元/台班	12 吨——25 吨（含），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机械进退场、损耗、维修、事故、油耗、电费等。
		4000 元/台班	25 吨——50 吨（含），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机械进退场、损耗、维修、事故、油耗、电费等。
10	人工加班费	44 元/人/小时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工资、社保、福利、服装费、工伤、意外险或雇主责任险等。

注：

1. 按天计算的为 8 小时为准，半天按照 4 小时为准，每台班为 8 小时。（以上表格内第 9 项使用半天也按一个台班计算）。

2. 甲方通知乙方人员到拆除现场，但由于拆除情况变化，无法进行拆除的，人员工资按正常标准结算；

3 拆除工作现场需要的人员数量、工种、设备、车辆及拆除方案由中标单位提出，上报甲方审核，方案经甲方通过后执行拆除工作。

4、每处施工地点，采用蜘蛛人，或使用吊车、升降车、搭设固定式钢管脚手架等配合的施工方案，必须并事先报建设单位同意。

5、各类广告牌的喷绘布、张贴布、写真等画面材料拆除费用包含在人工加班费中，其层数多少按人工计费。

6、起吊机械按每次工作台班按进场、退场的间隔时间计算台班，8小时之内（含8小时）计1个台班，8小时以上按每4小时为间隔增加0.5台班。起吊机械的台班单价已综合考虑并包含了进退场费用。若发生非中标单位原因的机械停置，停置时间按相同方法计算台班费用。

7、楼顶或高空广告牌拆除后需采用人工拆解、人工运输至地面，高层垂直运输费用按人工计费，乙方考虑该因素自行报价。

8、各类广告牌拆除后的废料，由乙方自行处理，拆解、运输、保管、堆置等处理的人工、机械等费用，以及残值扣除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若被拆除广告牌的产权单位需要自行回收，乙方现场将废料移交给产权单位，由产权单位自行运离现场。

9、若被拆除的广告牌产权属于国有资产，其废料的拆解、运输、保管、堆置等处理的人工、机械等费用，以及残值扣除，另行商议。

10、墙面、楼顶、地面等拆除位置平整和修复，以及现场施工范围内的清理等费用按拆违人工计费。

11、施工过程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建筑物或周边设施的损坏、污损或渗漏问题，中标单位应承担修复责任和费用。

12、施工前乙方对各施工地点的周边环境调查，施工过程中的隔离、警戒费用及工作人员伤害险意外险等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13、本工程的临时设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业主协调等其他相关费用，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14、以上报价不包含内容需要另计的，由甲方审核部门审计后根据审计金额进行支付。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常州市钟楼区五星街道办事处

供应商：

签订日期：

招标人（以下称甲方）：常州市钟楼区五星街道办事处

中标人（以下称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推进钟楼区城市长效管理工作，实行规范化城市管理，今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JGJ147--2004及常州市的有关法规、政策规定，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和户外广告拆除工作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有效期

合同服务期为一年，自2024年 月 日起至2025年 月 日止

第二条：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_____号的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项目招标文件；
-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表；
- (3) 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 (4) 中标通知书；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三条：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协调被拆除对象工作、被拆除方对乙方发生冲突由甲方负责处理、并向乙方明确拆除范围及时间。

2、甲方指派现场管理人员负责监督乙方拆除过程中的安保工作的执行情况，并对发现的问题和存在的隐患提出处理意见，对严重违章者，甲方有权做出停工处理。

3、甲方负责施工现场的人员疏导及安全秩序，如遇人员干扰造成的安全事故，由甲方协调解决。

第四条：乙方责任

1、负责制定拆除工程现场安全操作规程，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交底，按安全程序施工并指派现场安全检查员。

2、建立完善施工现场安全组织结构，明确岗位、职责，在施工中出现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3、接受甲方提出的安全处理意见，并及时改正。

4、制定拆除施工方案，提出具体的防止场尘，降噪音等环保措施，明确拆除工地具体的环保要求和环保负责人。乙方施工现场扬尘、噪音污染及渣土清运等环保措施，严格按施工方案规定执行。

5、拆除物由乙方和被拆除人共同协商处理。

6、乙方应做好文明施工及消防准备工作。

7、乙方应保证施工现场内、外清洁卫生，交通道路畅通。

8、乙方应保证在用市政、公用设施完好、畅通。

第五条：合同清单

本项目中标结算费率____%

(一) 违章拆除部分：

序号	项目内容	优惠后全费用综合单价	全费用包含内容
1	拆违人工费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工资、社保、福利、服装费、工伤、意外险或雇主责任险等。
2	特殊工具机械费		设备：氧气乙炔；电动切割机；电动破碎机；电动螺丝松紧器；电焊机等，满足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拆除施工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使用、损耗、维修等。
3	租赁脚手架或超长梯		满足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拆除施工要求
4	租赁发电机和燃料费		满足违章建筑（包括违规设置的防盗窗）拆除施工要求
5	垃圾外运 (含垃圾处置)		车辆：电瓶三轮车（含配套叉车及人工） 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损耗、维修、违章、事故、油耗、电费等。
			车辆：工程卡车（含配套叉车及人工） 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损耗、维修、违章、事故、油耗、电费等。

6	汽车		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损耗、维修、违章、事故、油耗、电费等。
7	装载机(不低于2吨)、破碎机		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损耗、维修、违章、事故、油耗、电费等。（履带式机械不包含进退场费用）
8	高空蜘蛛人		按出场费计算，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工资、社保、福利、服装费、工伤、意外险或雇主责任险等。
9	气吊台班(含进场费)		12吨（含）以下，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机械进退场、损耗、维修、事故、油耗、电费等。
			12吨——25吨（含），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机械进退场、损耗、维修、事故、油耗、电费等。
			25吨——50吨（含），车辆驾驶人员所有费用、车辆使用、机械进退场、损耗、维修、事故、油耗、电费等。
10	人工加班费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工资、社保、福利、服装费、工伤、意外险或雇主责任险等。

注：

1. 按天计算的为8小时为准，半天按照4小时为准，每台班为8小时。（以上表格内第9项使用半天也按一个台班计算）。

2. 甲方通知乙方人员到拆除现场，但由于拆除情况变化，无法进行拆除的，人员工资按正常标准结算；

3 拆除工作现场需要的人员数量、工种、设备、车辆及拆除方案由中标单位提出，上报甲方审核，方案经甲方通过后执行拆除工作。

4、每处施工地点，采用蜘蛛人，或使用吊车、升降车、搭设固定式钢管脚手架等配合的施工方案，必须并事先报建设单位同意。

5、各类广告牌的喷绘布、张贴布、写真等画面材料拆除费用包含在人工加班费中，其层数多少按人工计费。

6、起吊机械按每次工作台班按进场、退场的间隔时间计算台班，8小时之内（含8小时）计1个台班，8小时以上按每4小时为间隔增加0.5台班。起吊机械的台班单价已综合考虑并包含了进退场费用。若发生非中标单位原因的机械停置，停置时间按相同方法计算台班费用。

7、楼顶或高空广告牌拆除后需采用人工拆解、人工运输至地面，高层垂直运输费用按人工计费，乙方考虑该因素自行报价。

8、各类广告牌拆除后的废料，由乙方自行处理，拆解、运输、保管、堆置等处理的人工、机械等费用，以及残值扣除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若被拆除广告牌的产权单位需要自行回收，乙方现场将废料移交给产权单位，由产权单位自行运离现场。

9、若被拆除的广告牌产权属于国有资产，其废料的拆解、运输、保管、堆置等处理的人工、机械等费用，以及残值扣除，另行商议。

10、墙面、楼顶、地面等拆除位置平整和修复，以及现场施工范围内的清理等费用按拆违人工计费。

11、施工过程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建筑物或周边设施的损坏、污损或渗漏问题，中标单位应承担修复责任和费用。

12、施工前乙方对各施工地点的周边环境调查，施工过程中的隔离、警戒费用及工作人员伤害险意外险等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13、本工程的临时设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业主协调等其他相关费用，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14、以上报价不包含内容需要另计的，由甲方审核部门审计后根据审计金额进行支付。

第六条：结算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总金额

本项目合同总金额为40万元，当项目总费用达到40万元时，合同自动终止，超出部分不予支付。

（二）结算方式

1. 以本次中标单位中标的结算费率为签订合同的费率。
2. 合同全费用单价=全费用综合单价限价*结算费率；
3. 每月拆除工作费用=合同全费用单价*各项目实际产生的工作量

（三）付款方式

每月费用经甲方有关部门审核后，由乙方开票，甲方于下月15日前付清当月费用。

第七条：考核要求

1.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由乙方全面负责，施工过程中承包方要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等。要加强安全保护措施，做好施工紧急事故预案及安保措施方案，确保工地现场的安全，发生任何事故，责任与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乙方负责人手机需24小时保持开通，接到甲方拆除通知后，乙方承诺的负责人必须到达现场并全程指挥拆除工程，3小时之内开始实施拆除工作。如发生联系不通畅而引起建设单位拆除任务不能按时完成，发生一次扣除1000元，发生三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3. 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有不服从的发生一起扣500元，发生5起，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4. 进场的吊车特种设备安全检验合格证必须在有效期内，如发现不合格，每次扣500元，进退场不计费用。

5. 吊车操作员必须持特种职业操作证，无证不得进场；无高空作业证及金属焊接操作证，不得进场。

6.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推诿甲方安排的拆除任务，否则，建设单位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7. 乙方在施工时需文明施工，由于乙方的野蛮施工而发生纠纷、曝光甚至上访等影响建设单位声誉的恶劣后果，建设单位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8. 本项目不得转包，如承包方擅自转包，一经发现，甲方将立即取消乙方的承包资格，并追究其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9. 若由于资金预算变化或其他政策性原因，导致本项目暂停、取消、减少施工范围，增加预算资金等情况，甲方有权停止本合同的继续履行、另行组织招投标。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约，违约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如属双方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如属不可抗力因素，双方协商解决。

2、对于乙方违反本合同的其他约定的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有权做出处理或处罚决定。

3、乙方若不服从甲方的调度和工作安排，一次扣款2000元，达到3次以上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乙方需向甲方另行支付违约金10000元。

4、在乙方责任范围内，乙方若违反其责任，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方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的延误和影响。

2、当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的影响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履行合同的时间将予以顺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但拆除费不因此而改变。

3、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请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认可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附则

1、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2、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

见证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安全协议

协议单位：

甲方：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

乙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双方在签订工程合同的同时签订本安全生产协议。

一、承包工程项目

1. 项目名称：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

2. 项目地址：常州市钟楼区五星街道办事处辖区

二、协议内容

1.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省市和上级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

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自行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并制定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计划、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和有关安全要求施工。

3. 乙方应有安全管理组织体制，有专职安全干部，应有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特种作业人员的审证考核制度及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定期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

4. 乙方安全生产的分管领导必须重视安全生产的管理，加强本单位员工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及安全技术知识培训教育，增强员工的法制观念，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督促员工自觉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5. 作业前，乙方应做好安全技术交底。作业期间，乙方指派_____负责本工程项目的有关安全、防火等工作；甲方指派_____负责联系、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防火等规定。甲乙双方应经常联系，相互协助检查处理工程项目作业中有关的安全、防火工作，共同预防事故发生。

6. 易燃易爆场所及作业区严禁吸烟、动用明火。

7. 在作业过程中的个人安全防护用品，由各方自理，甲乙双方都应督促现场作业人员自觉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品。

8. 作业现场必须设立安全警示牌等安全设施，现场作业时，作业人员必须维护好现场，

防止非相关人员进入。

9. 乙方应对施工产生的噪音及扬尘进行控制，防止产生噪音扰民，扬尘污染环境；施工人员不得乱堆、乱放、乱扔废弃物；乙方应保持施工现场的整洁卫生，乙方负责施工场地周边的交通安全，不得扰民。

10. 乙方严格按规范要求作业，如果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11. 贯彻谁作业谁负责安全的原则，乙方人员在作业期间造成伤亡、火警、火灾、机械等重大事故，由乙方负责。

12. 本协议订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立协单位双方，如遇有同国家和省市的有关法规不符合者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13. 本协议同工程合同同日生效，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由于违反本协议而造成伤亡事故，由违约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14. 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签
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
托代理人(签
名):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廉 政 合 约

协议单位：

甲方：常州市钟楼区五星街道办事处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廉政建设，特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 2、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
- 4、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对方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不得在对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 5、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
- 6、甲乙双方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条款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有关规定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经济处罚或追究党纪政纪责任；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双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甲方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各个投标人的评审后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企业业绩”得分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如仍相同的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一、投标报价（20分）			
1	报价	20	第一步：最终报价在最高限价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中标。 第二步：在所有有效报价中选择结算费率最低的确定为评标基准结算费率。例：本项目采用结算费率报价，最高限价结算费率为100%，所有费用均按统一结算费率，详细单价限价见下表，按最终结算按实结算，如拆违人工费的最高限价为376元/人/天，供应商报价结算费率为90%，则结算价格为376*90%=338.4元/人/天。 第三步：有效结算费率与评标基准结算费率相等者得满分20分，其他投标人的结算费率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结算费率得分=评标基准结算费率/该投标人结算费率×价格分权值×100。
二、人员、车辆配备（20分）			

1	人员配备	10	<p>1. 项目工作人员具有应急管理局颁发的高处作业证的，每有 1 人得 1 分，最高得 2 分。</p> <p>2. 项目工作人员具有政府部门颁发的焊接与热切割特种作业证的，每有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4 分。</p> <p>3. 项目工作人员具有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建筑电工、建筑焊工证，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p> <p>4. 吊车机械工作人员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的，每有 1 人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同一人员不重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2	车辆配备	10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起吊机械，配备汽车吊，起吊重量12吨的1辆加2分，25吨的1辆加3分，50吨及以上的的1辆加5分，同一吨位车辆不重复得分，本项最高得10分。</p> <p>（投标文件中提供自有车辆的行驶证和车辆发票和车辆照片；如非自有车辆，提供租赁协议（体现起吊吨数）和行驶证和车辆照片，否则不得分。）</p>
三、业绩（20分）			
1	企业业绩	20	<p>投标人近三年（自开标之日起往前推算）所签订的违章拆除类项目业绩，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每有 1 个得 4 分，本项最高得 20 分。（同一单位的不重复计分）</p> <p>（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四、技术部分（40分）			
1	拆除方案	8	<p>投标人须提供详细说明，包括实施方案、现场组织、安全防范、风险控制、现场清理等，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定。</p> <p>方案完善、详细、与本项目贴合度高的，得 8 分；</p> <p>方案较完善、较详细的，得 6 分，</p> <p>方案内容少或一般的，得 4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2	应急事件处置方案	8	<p>投标人须提供详细说明应急事件，包括应急指挥、应急行动、资源调配、应急避险、扩大应急等响应内容，突发如何处置响应，发应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及对应措施的全面性、科学性、操作性等方面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定。</p> <p>方案完善、详细、与本项目贴合度高的，得 8 分；</p> <p>方案较完善、较详细的，得 6 分，</p> <p>方案内容少或一般的，得 4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3	质量保证措施	8	<p>综合比较各单位质量保证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方面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定。</p> <p>方案完善、详细、与本项目贴合度高的，得8分；</p> <p>方案较完善、较详细的，得6分，</p> <p>方案内容少或一般的，得4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4	进度保证措施	8	<p>综合比较各单位进度保证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方面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定。</p> <p>方案完善、详细、与本项目贴合度高的，得8分；</p> <p>方案较完善、较详细的，得6分，</p> <p>方案内容少或一般的，得4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安全保证措施	8	<p>综合比较各单位安全保证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等方面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定。</p> <p>方案完善、详细、与本项目贴合度高的，得8分；</p> <p>方案较完善、较详细的，得6分，</p> <p>方案内容少或一般的，得4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注：

1. 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要求“原件或公证件核查”的必须将原件或公证件携带至开标现场核查，否则不得分。
2. 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3. 为便于评分，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日期：

投标文件目录

（一）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

- ★1、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1）
-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详见附件 2）
- ★3、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必须提供，格式详见附件 3）
- ★4、投标函（格式详见附件 4）
-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详见附件 5）
- ★6、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

（二）报价及商务部分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附件 5）
- ★2、偏离表（格式详见附件 6）
- ★3、投标人须承诺拆除过程项目负责人全程在场负责施工进度安全（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4、拆除方案（自行提供）
 - 5、应急事件处置方案（自行提供）
 - 6、质量保证措施（自行提供）
 - 7、进度保证措施（自行提供）
 - 8、安全保证措施（自行提供）

（三）技术部分文件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

（四）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并可以提供的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注：1、上述带★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提供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标小组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3、本章中的所有的附件格式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与本章附件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附件 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常州市钟楼区五星街道办事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属于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参与项目，由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的，需提供总公司项目授权书）。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五、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供应商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
-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
-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九、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 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ZYJS-SG2024058 号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附：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说明：

1. 投标人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投标函

致：、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就项目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投标人情况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营业面积（含厂房）	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最近 2 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技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五星街道违章建筑及户外广告拆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YJS-SG2024058

投标报价（结算费率）
大写： 佰分之 _____。
小写： _____ %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本项目最高限价：本项目采用结算费率报价，最高限价结算费率为 100%，所有费用均按统一结算费率，详细单价限价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按最终结算按实结算，如拆违人工费的最高限价为 376 元/人/天，供应商报价结算费率为 90%，则结算价格为 $376 \times 90\% = 338.4$ 元/人/天。

注：报价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复印件无效）。

附件 6:

偏 离 表（商务和服务条款）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如服务期、付款方式）及服务条款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

1. 服务及技术条款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所有服务及技术要求，无偏离”，否则视同无偏离。

2.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并按格式要求盖章签字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视同无偏离。

项目编号：ZYJS-SG2024058

条款类别	招标文件 具体要求	主要服务内容或 响应内容	符合、正偏离 或负偏离
服务及技术条款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所有服务及技术要求，无偏离”，否则视同无偏离。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并按格式要求盖章签字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视同无偏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附件 7:

人员情况一览表

项目编号: ZYJS-SG2024058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执业证书	职务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友情提醒

投标人：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招标公告中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投标时间和地点。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天气及周边道路情况，在上述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必须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常州中宇财务室电话：0519-85782855），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

3、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4、若项目有要求进行信用查询的，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关于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及时打印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以免影响投标资格，请投标人务必注意。

5、若项目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样品的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6、为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

7、本项目设有预算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招标人无法接受的，将作为无效投标。

8、请仔细审阅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按招标公告相关要求^{进行提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5785155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全文完）